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

闽科专函〔2023〕4号

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征集省引才引智 计划评审专家和省科普业务评选专家的通知

各设区市科技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经济发展局，省直、中直有关单位，有关高校、科研院所、科技企业及专家：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项目评审、人才评价、机构评估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闽委办发〔2018〕30号）、《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闽科计〔2019〕9号）、《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印发〈福建省科技计划项目监督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闽科监〔2020〕2号）、《福建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科技专家库管理办法〉的通知》（闽科资〔2021〕14号）等有关规定和我厅引才引智工作、科普工作安排，为进一步加强省引才引智项目评审专家库和省科普业务评选专家库建设，我厅拟公开征集符合条件的专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人选条件



(一) 省级引才引智项目评审专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持科学精神，严守科研诚信，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无学术不端行为。自愿参加评审工作，有奉献精神，能认真履行评审职责。

2. 有海外工作、留学或赴海外访学、进修、交流的经历（不限国籍，在外时间不少于1年），对本专业（学科）领域国内外情况有充分了解。重点征集从事信息科学、工程与材料科学、生命科学、环境与地球科学（含农业领域）、经济与管理等专业领域专家。

3. 长期从事本专业工作，具有较高的专业造诣、稳定的专业方向和丰富的实践经验，是本专业（学科）的拔尖人员和专业权威，具有担当本专业（本学科）评审的专业能力和学识水平，**具有高级职称或担任本单位高级管理职务。**

4. 专家一般要求是国家和省级重点人才计划入选者或者“长江学者”“国家杰出青年”、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员、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以及在主导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建设项目、重点建设工程、重点学科和重点实验室、研究机构、知名高校、龙头企业取得显著成绩、做出突出贡献的技术带头人、技术骨干等。

5. 因工作需要，我厅邀请参加评审工作的省级行业主管部门有关业务负责人和其他专家。

(二) 科普业务评选专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客观公正、坚持原则、实事求是、责任心强，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行业操守。

2. 热爱科普事业，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在科普研究、创作、传播、策划、执行、管理等方面经验丰富，效果显著。

3. 有较广的知识面，熟悉科普相关政策法规，熟悉国内外科普发展现状和方向，专兼职从事相关科普工作累积满3年以上，具有副高及以上技术职称；或从事科普相关领域工作累积满5年以上，有丰富的理论基础、实践经验和较强的工作能力。

4.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65周岁（资深专家不受年龄限制）。有足够时间和精力参加科普评审、评估、咨询建议、指导分享等相关活动。

5. 因工作需要，我厅邀请参加评选工作的省级行业主管部门有关业务负责人和其他专家。

二、推荐方式和入库安排

（一）推荐方式

1. 单位推荐

符合条件并有意向参与对应评审、评选工作的专家，填写《福建省引才引智计划评审专家库专家备案表》（见附件1）、《福建省科普业务评选专家库专家备案表》（见附件2），上报所在单位审核专家备案信息真实性，经所在单位同意加盖公章。

章。所在单位汇总推荐人选，并填写《专家推荐汇总表》（见附件3），于3月31日前报送我厅。

2. 自我推荐

符合条件的专家自行填写相关备案表，并附相应佐证材料的复印件，以个人名义于3月20日前向我厅自我推荐。

3. 邀请入库

因工作需要，参加评选工作的省级行业主管部门有关业务负责人和其他专家由省科技厅根据工作需要邀请，相关邀请工作另行安排。

（二）入库安排

1. 经我厅审核确认入库后，将以电话形式通知专家本人，入库专家按照《福建省科技专家库管理办法》管理，承担相关业务，享受相关待遇。

2. 入库专家需登录福建省科技厅官方网站（网址：<http://kjt.fujian.gov.cn/>），在“福建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信息系统”（网址：<http://xmgl.kjt.fujian.gov.cn/showIndexPage.do>），点击“基础支撑系统”-“注册引导”-“人员注册”进行注册，注册材料提交成功后由我厅进行信息核对并添注标识，纳入对应专家库。入库专家已在福建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信息系统注册过的，将由我厅添注标识，纳入对应专家库。

三、其他事项

（一）福建省引才引智计划评审专家库、福建省科普业务

评选专家库建设工作是进一步加强我省引才引智工作和科普工作的重要基础，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专家人选的推荐工作，明确专人负责，认真做好组织推荐工作。

（二）推荐要注重学科、专业、年龄等因素，优先推荐一线工作专家。专家必须具有权威性、代表性、广泛性。

（三）《福建省引才引智计划评审专家库专家备案表》《福建省科普业务评选专家库专家备案表》《汇总表》可从我厅官方网站的“通知公告”栏目下载。

四、联系方式

（一）省引才引智计划评审专家板块

联系人：丁振海、周到

电 话：0591-87833950，87833900

邮 箱：wzj@kjt.fujian.gov.cn

邮寄地址：福州市北环西路122号科技大厦6层

（二）省科普业务评选专家板块

联系人：魏焱静、黄滢锋、周到

电 话：0591-87871764，878534529，87833900

邮 箱：kepumail@kjt.fujian.gov.cn

邮寄地址：福州市北环西路122号科技大厦6层

附件：1. 福建省引才引智计划评审专家库专家备案表

2. 福建省科普业务评选专家库专家备案表

3. 汇总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福建省引才引智计划评审专家库专家备案表

推荐单位:

联系人:

电话:

推荐单位:

联系人:

电话: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国 籍		身 份 证			
工作单位		工作范围			
职 称		职 务			
学 历		学 位			
外语语种		外语水平			
个人专长					
办公电话		手 机			
通讯地址					
教育经历（从本科填起，含海外留学、海外访学研修经历）					
工作经历（含海外工作经历）					
社会兼职（国内组织、国际组织任职情况）					
获得省部级以上（含省部级）奖励情况					
入选或承担省部级以上（含省部级）的人才计划或项目等情况					

擅长的评审领域 (可多选)	☐数理科学 ☐化学 ☐环境与地球科学(含农业领域) ☐信息科学 ☐工程与材料科学 ☐生命科学 ☐经济与管理 ☐其他_____
参加其他项目评审工作情况	
所在单位意见	经审核，被推荐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列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记录且处罚时限未到期。信息真实有效，符合人选条件。同意推荐。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自我推荐填写 承诺签字	本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列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记录且处罚时限未到期。报送信息真实有效，符合人选条件。自愿参加评审工作，能认真履行评审职责。 自我推荐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2

福建省科普业务评选专家库专家备案表

推荐单位：

联系人：

电话：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职称		最高学历	
身 份 证			工作单位		
办公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学术/荣誉头衔 及获奖情况					
从事行业领域、 专业特长等情况 及取得成果 (不超过 100 字)					
科普工作经历、 擅长领域及科普 成就 (不超过 300 字)					
擅长的评选活动 (可多选)	☐ 科普讲解 ☐ 科普图书 ☐ 科普微视频/电影 ☐ 科学实验展演 ☐ 科技类校外培训 ☐ 其他_____				

所在单位意见	经审核，被推荐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列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记录且处罚时限未到期。信息真实有效，符合人选条件。同意推荐。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自我推荐填写 个人承诺	本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列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记录且处罚时限未到期。报送信息真实有效，符合人选条件。自愿参加评审工作，能认真履行评审职责。 自我推荐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3

单位推荐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序号	报库类别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国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学历学位	身份证号码	专长领域	联系手机	备注
1	引智/科普											
2												
3												
4												
5												
6												